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6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营业期限、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营业期限、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7号）同意，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31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1,000.00万元。

“金沃转债”自2023年4月20日开始转股，截至2025年1月24日“金沃转债”摘牌。由于“金沃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新增11,449,002股，公司总股本由76,800,000股变更为88,249,002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6,800,000元变更为88,249,002元。

2、权益分派转增股本

鉴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88,249,002股变更为123,268,602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8,249,002元变更为人民币123,268,602元，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需对公司注册

资本进行变更。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以《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于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为前提。

二、营业期限变更情况

为使公司营业执照中载明的营业期限与《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七条“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保持一致，公司拟将营业执照中营业期限由“2011 年 06 月 14 日至 2031 年 06 月 13 日”变更为“长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股本变动情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680 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3,268,602 元。 |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68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7,680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3,268,602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23,268,602 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

四、其他说明

变更注册资本、营业期限、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章程》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

五、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